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填报人：杨玲

联系电话：25227177



目 录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
（三）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5
（四）2023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6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10
（一）主要履职目标	10
（二）主要履职情况	13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1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27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7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8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29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以下简称“我局”）是区政府主管全区教育工作的职能机构。主要职能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结合我区实际，提出我区教育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拟定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所属学校教育经费预算、决算、审核、反馈、分析等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学校固定资产管理、学校收费管理工作；按计划执行部门预算，及时拨付所属单位教育经费，监督检查经费执行情况。

（3）参与全区各类学校发展布局的规划和学校新建计划的拟定以及学校基建进度、质量监督、竣工验收等工作；负责学校扩建、校舍维修、教学设备配制等方面的指导和管理。

（4）负责全区教师招聘、调配、考核以及职称的评定工作及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推进人事制度改革。

（5）按照上级有关部门要求和干部管理权限，对所属中小学校级领导干部进行考核、任免和行政监察工作；对学校后备干部进行培养工作。

（6）负责全区中学、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管理，部

署和指导全区各类学校各类教育的教育教学计划、内容、方法与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组织全区职业高中、普通高中、初中、小学的招生和成人自学考试工作，负责组织普通高中会考工作。

（7）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各项工作。

（8）负责全区民办教育办学机构的行政许可、业务指导与办学学位规范管理工作。

（9）按照有关章程，设置共青团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委员会（简称区教育局团委），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团工作总体规划、团队组织建设、目标管理、监督指导工作；参与对团队干部的推荐、考核，做好团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区教育局团队管理规章制度，指导基层团校建设和团队推优工作；指导和协助学校挖掘利用学校及社会资源，完善团队阵地建设，促进学生的社会实践与交往；协助团区委指导区学生联合会开展工作，建立发展与海外、港澳学生组织的友好关系。

（10）负责指导、督促、组织开展全区学校、工会、计划生育、妇委会工作。

（11）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我局 2023 年度总体工作

（1）加强党的领导，保持正确的办学方向

一是加强党对教育的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深化向民办学校选派“第一书记”制度，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保持和发扬我区教育系统的良好风气。二是锻造“四有”好教师队伍。优化“区管校聘”“交流轮岗”中小学教师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引才揽才工作，实施“名师工程”，健全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建设一支高水平的校长、教师、教科研队伍，用最优秀的人培养更优秀的人。三是聚焦学生综合素质提升。以 2022 版新课标为指引，坚持以课堂为中心，持续推进教学改革，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力争中、高考再创佳绩。抓好智慧教育信息项目，推进省中小学德育评价改革试点，开展好数学文化节、英语模联、国学经典、艺术展演、体育科创等活动，探索贯通式人才培养模式，让“盐田少年院”成为未来领军人才的摇篮。

（2）坚持优先发展，打造与盐田核心竞争力相匹配的教育强区

一是高标准完善教育基础设施。高质量开办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新增优质学位 2340 个。满足课后延时服务、午餐午托需求，加快老旧校园水电气整改和环境综合提升，打造适合少儿成长的最美空间。完善“大学区制”，优化学位供给。落实好“政府为学生加菜”民生项目，逐步提高学生营养膳食水平。通过企业助学、个人捐资等形式多方筹措资金，充实盐田教育发展专项基金，引进更多优质教育资源。二是高质量推进品牌学校建设。整合优质资源，因地制宜探

索盐田集团化办学模式，组建“教科院”“外语”“实验”
3 大特色基础教育集团。打造一批在深圳叫得响的品牌特色学校，将学校特色转化为学生的特长，满足辖区居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三是推进基础教育全域优质均衡。大力发展梅沙书院、梅沙双语高端民办教育。推进学区化治理，以机关、实验等公办园为龙头，带动我区民办幼儿园质量全面提升，深入推进广东省首批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建设，建构幼小衔接“盐田模式”，继续保持学前教育全省领先。

（3）坚持开门办学，办“盐值”更高的人民满意教育
一是打造家校社联动的育人机制。与区委党校、区工会、团委、妇联等部门单位深入合作，以社区教育为媒介，整合辖区各类教育资源，健全大教育体系。用好华大科普、企业创意设计等社会资源，山、海自然资源和各类动植物资源，中英街、庚子首义等历史文化资源，推进更宽领域的项目式学习内容，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养。二是建设普职融通、产教融合的教育基地。深化普职融通改革，畅通普高职高双轨协同办学渠道，紧扣辖区产业布局，做优珠宝、物流等传统职业教育，做强音体美特色，形成优势互补的人才成长立交桥。发挥我区高中艺体教育全省最强的优势，引进培育高水平教培机构，逐步形成艺体教育在盐田的聚集效应。三积极探索深港基础教育融合。加强与港澳地区教育交流，利用东和分校和中英街幼儿园区位优势，继续深入开展与港区学校在传统国学、德育项目等领域的合作，助力沙头角深港国际旅游消费合作区建设。

2. 我局 2023 年度重点工作

(1) 落实落细“盐 i 才”“1+2+3”人才服务体系，解决好子女入学等问题。

(2) 新改扩建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新增优质学位 2340 个以上，高水平实施校园环境提升工程，组建教科院、外国语、实验三大特色基础教育集团。

(3) 推动盐田高级中学建成全市一流高中，拓展与深圳高级中学合作办学成果。

(4) 健全“双减”长效机制，实施人才强教工程，建设一支高水平的校长、教师、教科研队伍。

(5) 每周三次为区属中小学校在校午餐的学生（17787 人）加菜或增加坚果类营养食品，提供每人每次 5 元营养膳食补贴。

（三）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3 年度我局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

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严格依照财政部门的年度预算编制通知进行预算编制。按照预算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予以执行，对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项目库管理，坚持预决算公开、细化管理、刚性约束、权责一致的要求。同时对政府采购、预算调整、专项资金管理、绩效自评管理、三公经费等重要环节给予了关注及处理。

2. 目标设置。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绩效目标完整性

2023年度我局针对单位全年工作目标及《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年度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要求认真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所有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整有效。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设置绩效指标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且包含可量化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四）2023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的考察共涉及 5 个二级指标共 20 分，其中“资金管理” 8 分、“项目管理” 4 分、“资产管理” 3 分、“人员管理” 2 分和“制度管理” 3 分，评价得分 19.92 分，得分率 99.60%。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93 分，得分率 99.13%。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局 2023 年度所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均得到有效执行及落实，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83,239,197.48 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77,577,962.39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3.20%。根据评分标准：①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满分 1 分，评价得 1 分；②政府采购执行率满分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政府采购执行率评价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93.20%×1 分=0.93 分，扣 0.07 分。

(2) 财务合规性

我局 2023 年度所有预算执行全部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分级授权审批程序进行了审批，所有支出均严格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存在虚列、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事项发生。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局各年度预决算均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在深圳市盐田区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2023 年度我局部门预算及 2022 年度我局部门决算的公开网址为：
<http://www.yantian.gov.cn/ytjyj/gkmlpt/index#17499>,

有效提高了我局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度。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 得分率 100%。

我局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严格执行了我局的分级授权审批程序, 各项招投标、建设、验收环节均遵照我局各项制度规定予以执行。在日常工作中, 我局对各项专项资金及专项经费的具体实施、使用都进行了有效监督, 对所发现的问题予以督促整改, 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3.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23 年度我局资产保存完整, 资产配置均符合上级要求, 使用合规, 配置合理, 账实相符, 总体使用率较高。我局每年定期编制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 并编制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对当年资产的变动情况进行了汇总分析, 以确保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每年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和清查, 发现问题, 及时整改。我局资产调拨、报废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手续。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3 年度我局固定资产账上原值为 520,787,259.57 元, 其中在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18,360,311.59, 固定资产利用率 $518,360,311.59/520,787,259.57=99.53\%$, 根据评分标准: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 得 1 分; 故该指标评价得分 1 分。

4. 人员管理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得分率 100%。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局年末编制人数 1942 人, 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1749 人,

总在编人数未超出总编制人数，符合要求。

（2）编外人员控制率

我局 2022 年度编外人员为 741 人，其中公办幼儿园编外人员 712 人，因为公办幼儿园按照要求实行以事定费改革，实行全员聘任制管理，所以实际编外人员为 29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29/（1725+712+29）=1.16%，根据评分标准：比率 < 5%的，得 1 分。故该指标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5. 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

我局根据实际运作情况，先后制订了包括《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本级财务收支管理制度(试行)》、《盐田区教育局自行采购工作指引》、《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本级合同管理制度（试行）》等管理制度。2023 年度所有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在内控建设及绩效评价方面，我局积极开展内控建设及绩效评价工作，在 2023 年认真编制了 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及相应绩效报告。

我局 2023 年度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编报及绩效评价的通知文件制定了本部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并组织指导了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全系统绩效相关工作顺利实施。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为更好地履行我局工作职责、2023 年度工作总体思想及具体的各项重点工作安排，我局 2023 年度的主要履职目标为：

1. 加强党的领导，保持正确的办学方向

（1）加强党对教育的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深化向民办学校选派“第一书记”制度，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保持和发扬我区教育系统的良好风气。

（2）锻造“四有”好教师。优化“区管校聘”“交流轮岗”中小学教师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引才揽才工作，实施“名师工程”，健全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建设一支高水平的校长、教师、教科研队伍，用最优秀的人培养更优秀的人。

（3）聚焦学生综合素质提升。以 2022 版新课标为指引，坚持以课堂为中心，持续推进教学改革，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力争中、高考再创佳绩。抓好智慧教育信息项目，推进省中小学德育评价改革试点，开展好数学文化节、英语模联、国学经典、艺术展演、体育科创等活动，探索贯通式人才培养模式，让“盐田少年院”成为未来领军人才的摇篮。

2. 坚持优先发展，打造与盐田核心竞争力相匹配的教育强区

（1）高标准完善教育基础设施。高质量开办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新增优质学位 2340 个。完善“大学区制”，

科学划定山海学校学区，优化学位供给。满足课后延时服务、午餐午托需求，落实好“政府为学生加菜”民生项目，提供政府专项补贴菜品，增加营养含量及改善饮食结构，提高学生营养膳食水平。全力推动运动场改造、供水管网改造、外墙补漏以及配电增容等工程，提升校园环境品质，打造适合少儿成长的最美空间。通过企业助学、个人捐资等形式多方筹措资金，充实盐田教育发展专项基金，引进更多优质教育资源。

（2）高质量推进品牌学校建设。整合优质资源，因地制宜探索盐田集团化办学模式，组建“教科院”“外国语”“实验”3大特色基础教育集团。打造一批在深圳叫得响的品牌特色学校，将学校特色转化为学生的特长，满足辖区居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

（3）推进基础教育全域优质均衡。大力发展梅沙书院、梅沙双语高端民办教育。推进学区化治理，以机关、实验等公办园为龙头，带动我区民办幼儿园质量全面提升，深入推进广东省首批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建设，建构幼小衔接“盐田模式”，继续保持学前教育全省领先。

3. 坚持开门办学，办“盐值”更高的人民满意教育

（1）打造家校社联动的育人机制。与区委党校、区工会、团委、妇联等部门单位深入合作，以社区教育为媒介，整合辖区各类教育资源，健全大教育体系。用好华大科普、企业创意设计等社会资源，山、海自然资源和各类动植物资源，中英街、庚子首义等历史文化资源。与华大联合，通过

共建实验班、开展学科竞赛、生命科学讲坛、聘请国内外著名生物学家带领学生开展课题探究式学习等方式，以生物学科为突破口，助力盐田高级中学办好科学高中。

（2）建设普职融通、产教融合的教育基地。深化普职融通改革，畅通普高职高双轨协同办学渠道，紧扣辖区产业布局，做优珠宝、物流等传统职业教育，做强音体美特色，形成优势互补的人才成长立交桥。发挥我区高中艺体教育全省最强的优势，引进培育高水平教培机构，逐步形成艺体教育在盐田的聚集效应。

（3）积极探索深港基础教育融合。加强与港澳地区教育交流，利用东和分校和中英街幼儿园区位优势，继续深入开展与港区学校在传统国学、德育项目等领域的合作，助力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建设。

4. 坚持优化治理，办好家门口每一所学校

（1）巩固“双减”成果，持续做好课后服务。校内提质增效，深入课堂改革，开展多维评价，优化作业管理，切实减轻作业负担；校外联动综合治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强化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日常监管，巩固“双减”成果；做好暑托和课后服务工作，充分利用课后时段，开发特色课程，实现差异性培养目标。

（2）优化流程，确保招生考试平稳有序。协调区网格中心，强化适龄儿童、少年摸底排查，做好新学年度招生计划编排工作，合理制定2023年义务教育、幼儿园招生政策。继续做好中考、成人高考、自考等各类考试的组织服务。

(3) 加强教研，开展特色教育专题活动。总结高考、中考经验，集中开展针对中考、高考的备考研讨活动，组织高中学校参加各省高三联合适应性考试，承办全省、全市等大型学科教研活动，继续推进中小学课堂教学的进一步优化，为优秀学生提供展示的平台。持续推动盐田区中小学德育评价，编制我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引，建设并应用区中小学心理服务体系工作信息平台，实现线上心理咨询、线下心理咨询预约、线上家庭教育主题培训等功能，健全家-校-社-医“四位一体”心理健康护航体系，开展生命教育周、家庭主题周等活动，评选区级劳动教育示范校，发挥劳动育人功能。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 强化党的领导，确保正确发展方向

一是思想引领明方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召开全区教育系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大会并特邀区委党校汤池教授作专题讲座，切实把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各基层党组织开展“第一议题”学习共 675 次，参加人员共 8412 人次，深化拓展理论学习，提升基层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开展“盐田教育红”党支部书记主题微党课活动，精心制作 20 期视频，生动展现学校在党建引领教育教学方面的亮点特色和成绩，反响强烈。

二是组织引领固基本。完成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举办区委教育工委基层党组织党务专

题培训班，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党建业务水平。推进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建立任务清单和工作台账，摸清底数“一校一案”，开展实地调研，制定问题清单，指导学校完善党组织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两个议事规则。

三是基层治理有实效。“双减”背景下减负提质落细落实的基层治理重点项目破题行动完成3个100%:100%开展“党建引领，助力双减”主题党日活动，强化党员教师落实“双减”行动自觉；100%开展“党建引领助双减，立德树人促幸福”专题党课，实现党建与教育工作融合；100%开设减负提质“党员示范课”，发挥党员教师在精耕课堂等方面先锋模范作用，促进“双减”工作整体提质。

四是典型引领有创新。建立党政领导干部、中小学党组织书记、校长带头讲授思政“第一课”制度，将开学第一课、“3.18 警示日”等思政品牌活动与学校文化融合创新，用好活用“大思政课”育人功能。全市首创区级高中“青马班”，持续深化党建带团建、队建，区外国语学校、外语小学、田心小学3个少先队获评全国红领巾中队。建成盐田教育系统“廉润馨课堂”廉政教育基地，深入开展“童声诵廉”“师墨润廉”等廉洁文化进校园活动，“童声诵廉”入选学习强国，持续开展“廉洁第一课”，全覆盖开展廉洁从业专题培训，达到以案明纪、以案促改的良好效果。

五是对口帮扶落实处。高质量完成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濠江区、东源县和东西部协作组团式帮扶凌云县、乐业县两项年度任务，累计派出支教人员40人，接待四地跟岗

教师共计 60 人次，积极发挥盐田教育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为对口帮扶地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2. 强化保障能力，提升教育服务水平

一是持续增加优质学位供给。完成新建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桥东更新配套幼儿园，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2160 个、学前教育学位 720 个；针对义务阶段 600 余个学位缺口，通过挖潜扩容等方式，确保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100% 入读公办学校，全市率先提前完成“十四五”学位建设规划。合作办学取得历史突破，深高级盐田学校平稳落地。

二是全力规范招生服务工作。精准调研招生工作，摸排 2023 年秋季幼儿园、中小学适龄儿童、少年网格数据，合理制定招生计划；科学制定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招生政策，成立招生工作专责小组，向家长印发温馨提示、招生指南 2 万余份，并同步在区政府在线、新媒体平台发布，招生期间协调业务科室解答家长来电、来访、回复信访件，有效化解学位涉稳风险，保障招生工作平稳有序。

三是全力做好安全保障服务。校园安全保障有力：本学年组织开展 3 轮全覆盖式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发现安全隐患 776 项，已整改完成 774 项，剩余 2 项，全部纳入到了暑期整改计划；开展各类安全第一课教育活动，观看师生人数总计 27.3 万余人次；开展安全进校园活动，共计 360 余场；依托深圳市安全教育平台，组织学校开展了中小学（幼儿）安全专题教育，参与学生人数达 8.3 万余人次。考试工作平稳有序：本学年共组织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成人高考、

高考、中考、学业水平考等 11 类考试，参考人员达 32301 人次，实现平安、健康、暖心考试，确保了零差错、零疏漏、零投诉。

四是强化“双减”优化课后服务。持续推进双减：2023 年上半年以来联合街道综合执法、市监累计组织了联合执法检查 6 轮次，检查培训机构 21 家次，日常督导巡查 16 轮次，合计检查机构 62 家次，保持学科类机构营转非、义务教育段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率、学科类培训机构资金监管 100%。使用市级资源与校本化开发双轨并行的作业设计和管理体系已基本形成，学生作业总量得到有效减压，学生作业时间基本控制。持续推进课后服务：组织评选课后延时服务优秀社团，共评选区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网球社团等 17 个优秀项目，并给予资金扶持，促进学生个性成长、全面发展，实现了让家长满意、学生喜欢、教师认可的课后服务。

五是民生暖心服务赢得好评。实施“政府为学生加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每周三次为在校午餐的中小學生提供 5 元/餐膳食补贴，全年累计投入 1200 余万元为学生营养加餐，区教育局高度重视并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坚持统一部署、规范管理、严格把关、确保质量的原则，高质量落实好此项目，家长称赞“是个看得见、摸得着的大好事”。积极推进区属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工作，开放场地类型包括足球、篮球、乒乓球、田径场、羽毛球、排球等，在保障学校日常需求的情况下做到应开尽开，本学年累计 54124 人次入校锻炼，为辖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3. 打造全域优质，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是高中教育跨越式发展。高考成绩连创新高，全区重本率 60.3%，连续三年突破 60% 大关；本科率 94.4%，连续五年进入高考先进行列，继“4 年 9 清北”，今年盐田高级中学李力可、梁俊一被清华大学录取。盐港中学普职融通办学模式成效显著，除普高艺体特色外，已形成相对健全且根基扎实的中职专业体系，音乐、体育类重本率均超 75%，考取得中央美术学院、中国美术学院等名校合格证近 100 张。万科梅沙书院学子近三年均获“常青藤名校”录取，成功跻身民办国际化学校前十名，深圳前三；梅沙书院、双语学校今年中招分数名列（民办高中）第一、第二。

二是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顺利通过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市级复核，和南山、福田同批次提请省厅复核，力争尽快拿下“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的殊荣。中考成绩均分超过总分 75% 的全市较高水平，550 分以上人数占比较去年上升 3.4%，继续保持高位均衡水平。义务教育质量国测成绩全省领先：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显示，四、八年级学生数学学业表现达到中等（水平Ⅱ）及以上水平的比例均不低于 90.0%；校间差异为 8.4%、9.2%，在全国所处的等级均为 9 星。

三是学前教育保持全省领先。建立“行政-教研-家校园社-督导”四位一体的幼小衔接盐田模式，实现了幼儿园和小学结对全覆盖；成功举办“深圳市幼小衔接经验交流小学专场活动”，接待广州市番禺区、肇庆市端州区等兄弟市区

近 800 人次专题参访交流。创新打造“五色花”学区化治理模式，推动公民办幼儿园共建共荣，该实践经验获评 2022 年深圳市最受欢迎教育实事年度奖，同时被广东省教育厅编印到专刊推广。入选广东省申报教育部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验区和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实验区名单。

四是督导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切实发挥教育督导的“利剑”作用，本学年，开展幼儿园质量监测、办学行为督导评估、经常性督导，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双减”督导、标准化学校督导评估、“十不得一严禁”督导等专项督导，完成 2023 年广东省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各项工作，常态化落实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力助推盐田教育特色、内涵、高质量发展。

4. 强化外引内培，提升教师队伍素质

一是引育并举，建设优秀师资队伍。赴外招聘优秀应届毕业生 82 名（其中硕士 62 名），面向全国选聘高层次人才 22 名（均为省级骨干教师或省级名师），面向社会招聘教师 20 名；开展名师工程评审系列活动，本学年我区教育系统获评省级名校长工作室 1 个，名师工作室 2 个，区级教科研专家 11 人，区级名师称号 169 人；通过“四有杯”“年度教师”各级各类赛事激发教师活力，区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孔丽莉老师获“四有杯”特等奖，云海学校任钰泽老师获评区“年度教师”。目前，全区省级以上名优教师 108 人，特级教师 15 人，南粤优秀教师 6 人，正高级教师 7 人，广东省省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 3 个，市级各类名师、名校长工作

室 11 个，获评市级各类名师、名园长累计 30 人，区级及以上名师累计 667 人次。

二是培训教研，赋能教师专业成长。本学年，教师培训中心共计培训教师 9413 人次，培训总学时约 13.5 万学时。通过全员培训、新教师培训、专题研修等，促进教师内涵式、跨越式发展。2022 年度 104 个市、区规划课题成功立项（其中市级 20 个、区级 84 个）并开题，乐群实验小学获国家级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实现盐田教育科研历史性突破。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孔丽莉老师获得全国第九届数学文化展示课评比一等奖；教科院幼儿园、教科院附属田东小学、田东中学的融合教育优质资源获得广东省一等奖。本学年，教师获市级以上奖励 278 人次，其中国家级 54 人次、省级 97 人次、市级 127 人次；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或出版专著）92 篇（部），其中国家级 36 篇（部）、省级 41 篇（部）、市级 15 篇（部）。

5. 坚持五育并举，擦亮盐田教育品牌

一是项目式学习品牌再放异彩。成功举办第四届“美好盐田”项目式学习成果展评活动；盐田区 17 个项目入选 2022 年度项目式学习优秀项目展评并获评一等奖，占全国一等奖获总数的四分之一，为全国成绩最佳的区域；乐群实验小学的跨学科课程整合项目获国家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实现盐田教育科研历史性突破；《以特色项目式学习模式推动课堂革命》成为深圳唯一入选中国基础教育的典型案例。

二是“六大少年院”百花齐放。继续深化六大少年院品

牌项目，培育全面发展的少年英才。国学院在湾区少年诗词大会中摘得冠军、季军；数学院多人获 2023 年希望杯国际思维挑战中国赛区一等奖；创新院获 2022 世界机器人大赛全国冠军，在教育部自然科学素养类赛事（白名单赛事）中近 40 人次夺得国家级奖项；体育院获广东省中小学网球锦标赛团体总分冠军、广东省小篮球联赛冠军；艺术院获全国艺术展演二等奖（版画），在全国中小学音乐素养大赛（白名单赛事）中 51 人获广东省级奖项；国际素养院获全国拼词大赛中小学组冠军、无差别组季军。

三是科学特色高中崭露头角。盐田高级中学与华大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打造一流科学高中示范校，依托华大集团科研优势，建设盐高生命科学科普教育基地、创建盐高基因科学实验室、开发生命科学科普课程、设立盐高“生命科学卓越班”，培养具有科学探索精神的卓越盐高学子。目前已开展首届生命科学科普展、首届科技创新素养研学活动，让学生感受及体验生命科学的魅力，培养提高科学素养能力。

四是德育评价优化育人环境。通过加强中小学校德育综合质量评价、中小學生德育及素养评价等德育工作管理，营造良好育人环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在 2022 年秋季初一新生德育及素养评价中，全区优良率达 87.61%，同比去年提升 2.65%。在广东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中期验收中，我区中小学德育评价项目获得省、市专家组高度评价。

五是多渠道宣传借力树形象。高质量完成党政信息任务，

连续 5 年囊括区优秀党政信息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优秀组织 3 项大奖；高度重视信访、舆情处理，认真学习宣传《信访条例》，规范信访办理流程，全年办理信访 180 余件，高质量办理舆情 20 余件。充分利用微信平台、传统媒体、融媒体加大盐田教育宣传力度。推送微信 400 余条，在《中国教师报》《南方都市报》《南方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深圳教育论坛颁奖、教师节表彰等大事件近 100 余篇。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3 年度我局的主要工作任务和履职目标圆满完成，并取得了耀眼的成绩，预算执行达到了满意的效果。我局整体支出预算使用效益的考察共涉及 4 个二级指标共 60 分，其中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效率性指标分值 20 分、效果性指标分值 25 分、公平性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56.55 分，得分率 94.25%。

1. 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66.67%。

（1）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1,141,577.65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76,577.65 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030,800.00 元、公务接待费 34,200.00 元；实际支出数为 116,055.74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75,729.88 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983,762.76 元、公务接待费 7,686.0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067,178.64/1,141,577.65=93.48\%$ ，根据评分标准：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故该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2 分，扣 1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总预算 100,726,325.17 元，实际支出 96,491,764.86 元，执行率为 95.80%，根据评分标准， $90\% \leq \text{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 2 分，故该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2 分，扣 1 分。

2. 效率性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55 分，得分率 97.75%。

(1) 预算执行率

我局 2023 年度四季的分季预算执行率具体如下：

2023 年度预算执行率情况表					
季度	预算可用金额(元)	当季支出额(元)	季度支出 进度	序时执 行率	季度预算 执行率
	A	B	C=B/A	D	E=C/D
第一季度	1,534,061,341.02	410,824,816.23	26.78%	25.00%	107.12%
第二季度	1,535,659,660.02	783,712,188.44	51.03%	50.00%	102.07%
第三季度	1,547,341,462.15	1,183,185,427.02	76.47%	75.00%	101.95%
第四季度	1,552,734,494.99	1,522,056,230.16	98.02%	100.00%	98.02%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102.29%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107.12%×1 分=1.07 分，但因此分数上限为 1 分，故得 1 分；

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102.07%×1 分=1.02 分，但因此分数

上限为 1 分，故得 1 分；

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101.95%× 1 分=1.02 分，但因此分数上限为 1 分，故得 1 分；

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98.02%× 1 分=0.98 分；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2 分=102.29%× 2 分=2.05 分，但因此分数上限为 2 分，故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1+1+1+0.98+2=5.98 分，扣 0.02 分。

（2）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 年度我局共有 703 个二级预算项目，除 50 个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偏低外，其他项目均已顺利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100%× 6 分=653/703×100%× 6 分=5.57 分，扣 0.43 分。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我局市区民生实事及市区重点工作皆有得到良好执行，亮点突出。具体亮点及执行情况如下：

①落实落细“盐 i 才”“1+2+3”人才服务体系，解决好子女入学等问题。

我局致力于做好人才子女入学服务，做好各类人才关于子女入学的政策解答，落实人才子女入学安置工作。2023 年秋季招生工作已完成，我局已按政策安排十余名人才子女入读意愿学校，我局将进一步做好 2024 年及以后年份人才子

女的入学招生工作，做好人才子女学位申请服务和保障工作。

②新改扩建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新增优质学位 2340 个以上，高水平实施校园环境提升工程，组建教科院、外国语、实验三大特色基础教育集团。

2023 年度我局已顺利完成学位建设，山海学校、海心幼儿园（建设名）已于 2023 年 9 月开学。同时我局正常推进政府投资新建项目及续建项目建设以保证校园环境高水平提升，其中盐田区属五所学校运动场改造总投资 1375 万，截至目前项目已完工初验并完成本年度支付任务 876 万；区属学校基础设施完善工程总投资 3586 万，截至目前已基本完工，并完成本年度支付任务 2172 万。我局积极筹备三大教育集团，目前重点培育教科院集团。

③推动盐田高级中学建成全市一流高中，拓展与深圳高级中学合作办学成果。

2023 年度盐田高级中学开展多项校园学生活动如“数学文化节”“山海音乐节”“体育文化节”等，激发学生学习热情，陶冶学生情操，强健学生体魄；开展“走进哈工大，逐梦向未来”研学活动，了解哈工大发展历程与教学理念，被授予“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优质生源基地”称号；到访深圳零一学院，协商科学教育相关事宜；打开教育边界，与名校有约，上海财经大学授予我校“优质生源基地”称号；香港喇沙书院、香港中文化大学（深圳）音乐学院来我校进行艺术交流，为两地三校艺术交流和学校合作搭建桥梁；在学校海德博物馆举办“婺源·印象”学生写生画展，社会影

响面广，反响很好。

④健全“双减”长效机制，实施人才强教工程，建设一支高水平的校长、教师、教科研队伍。

A. 我局从严审批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出台《盐田区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立审批工作方案》，向全区中小学生发放《校外培训风险提示》，倒逼辖区机构持证合规经营，2023 年成功发放非学科类办学许可证 13 家；

加强校外培训机构财务管理，落实资金监管要求，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2023 年超 30 家校外培训机构试点应用数字人民币；

强化联合执法，加强规范整治，2023 年区教育局联合科创、文体、街道、市监等部门累计开展 52 轮联合执法检查行动，出动工作人员近七百人次，联合执法检查培训机构 371 家次，动态排查到 2 则隐匿在居民楼开展违规培训的行为，经督导核实 4 则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线索，涉及责令整改的机构 13 家。

B. 我局已完成面向全国引进名优教师 20 名招聘工作，目前正办理入职手续；已完成赴外招聘优秀应届毕业生工作，拟录 90 名，待明年毕业后办理入职手续。

C. 我局以“减负提质”为目的，分批次对各中小学进行教学视导，深入课堂，观察教学，听课评课，作业检查，帮助学校提升教学质量和科组建设。各学科教研员根据学科实际，分层次、分项目组织了青年教师演练场活动、“一校一课”研讨课、教师技能比赛、命题比赛、教师读书会、优秀

作业设计、教具评比等活动，教研成果突出。本学年，区名师工作室联盟 21 个工作室深入学校潜心教研，共计开展各级各类教研活动百余场，听评课近千节，开设讲座或辅导近 300 余次。组织教师分层培训，人均年度完成公需科 30 学时，专业科目 36 学时，校本研修 24 学时的目标，全区共计培训中小学教师 44100 人次，132300 学时。

⑤每周三次为区属中小学校在校午餐的学生(17787 人)加菜或增加坚果类营养食品，提供每人每次 5 元营养膳食补贴。

2023 年度我局已按计划完成印发实施方案并落实加菜工作，后续将继续把“政府为学生加菜”工作纳入常态管理，落实巡查监督责任，定期检查区属学校项目实施效果，坚持边查边改，强化整改措施及整改效果，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我局 2023 年度所有重点工作均已顺利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3. 效果性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00%。

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产业兴盐、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五育并举”育人体系，锚定高质量发展主线，努力办好家门口每一所学校，为盐田教育品质提升闯新路、谱新篇。

2023 年度，在盐田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盐田教育人砥砺奋进、担当作为，教育事业蓬勃发展、硕果累累。一是高考成绩新飞跃。全区重本率 60.3%，连续三年突破 60%

大关；本科率 94.4%，连续五年进入高考先进行列，继“4 年 9 清北”，今年又有 2 名学生被清华大学录取。二是优质均衡新突破。顺利通过市级复核，和南山、福田同批次提请省厅复核，力争尽快拿下“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的殊荣。三是民生交出“新答卷”。实施区政府为在校午餐的中小学生加菜项目，保障学生营养均衡，家长称赞“是个看得见、摸得着的大好事”。四是学位供给强保障。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 1890 个，义务教育学位 6600 个，“十四五”规划学位建设任务已提前完成，我区是持续保持全市唯一符合条件的适龄少年儿童 100%入读公办学校的辖区。

考虑到我局在后续年度中仍将继续积极研究新的教育教学模式，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学生健康成长，单位履职能力仍有不小的提升空间，故此处扣 1 分。

4. 公平性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00%。

2023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信访系统的操作规则及要求对信访事项进行处理，全部信件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了答复。同时我局 2023 年度的信访工作中群众反映问题皆为咨询事项，而非针对我局日常工作执行的不满，据此判断我局的整体履职满意度为满意。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 96.48 分，整体评价为“优”（详见附件 01）。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通过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强化对内部权力的制约，防止内部权力滥用，确保各项业务合理合规的开展，不断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

2. 加强数据收集、保存及分析。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了对绩效评价工作相关数据的收集、汇总及保存，保证了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从而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效率。

3. 每一年度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

4. 通过绩效指标体系明确了我局绩效管理工作的方向，在日常工作中不断改善，以高于指标体系的严标准、严要求指导具体的工作实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扣 0.07 分）：2023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到 100%，后续将进一步加强我局采购计划的实施，在做好日常采购管理的同时，更好地计划我局采购事项，保证采购计划执行效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扣 2.00 分）：因实际工作需要，我局 2023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金额超过预算金额的 90%，后续将继续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管理，确保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低于 90%。

3. 预算执行率（扣 0.02 分）：第四季度预算执行无法达到序时进度 100%。在后续年度中将不断加强预算执行与序时进度的匹配性，同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预算执行的到位性，确保当年度预算有效执行。

4. 项目完成及时性（扣 0.43 分）：个别项目支出进度较慢，预算执行率偏低，将在预算编报时加强项目的资金及绩效评估，并在项目执行时分类分别设置计划完成时间且严格执行，同时加强项目期中的检查、监督，对完成不及时的项目予以督促整改，确保项目的完成质量与及时。

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扣 1.00 分）：我局将在后续年度中继续积极研究新的教育教学模式，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学生健康成长，不断提升单位的履职能力及整体服务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 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2. 建立健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文件，并用其指导我局的具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继续通过加强与其他单位的交流、学习以及引入专业第三方服务商协助编制全局绩效指标体系，提高我局所有项目预算绩效指标的编制能力，并使我局在日常工作中能够不断改善，使各项指标能够更好地实现落地，服务于我局的后续绩效评价工作。

3. 进一步加强对“三公”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的控制，严格控制规模和比率、审核审批流程，进一步细化日常公用经费的管理切实做到厉行节约。

4. 加强我局履职工作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公众满意度考核力度，丰富考核方法，以求更准确地反映我局的履职

工作成效，指导日后的工作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指标	预算编制指标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底、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和有关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指标	绩效目标完整性	5.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0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times$ 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3
部门管理指标	资金管理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3.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项目监督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等管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理情况。			
资产管理指 标	资产管理安 全性	2.00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指 标	1.00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员)的比率。			
	制度管理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00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指标	经济性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6.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4.00
	效率性指标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6.00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	5.98

					×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8.00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6.00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57
效果性指标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25.0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00
公平性指标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3.00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6.00
合计						96.48

